

最美中国文系列

ZUI MEI ZHONG GUO WEN

朝花夕拾

鲁迅著

鲁迅篇

民国大师作品

拓展视野，开设名人推

荐、作家小传、作品赏析、

背景介绍、美文提炼等板

块，增加阅读乐趣，拓宽知

识渠道。



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

鲁迅
篇

朝花夕拾

最美中国文系列

鲁迅



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朝花夕拾:鲁迅篇/鲁迅著;智之虎编. -- 上海:
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, 2014.12
(最美中国文系列:纯美彩绘版)
ISBN 978-7-5322-9310-0

I. ①朝… II. ①鲁… ②智… III. ①鲁迅散文-散文集 IV. ①I210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65370号



丛 书 名 最美中国文系列
书 名 朝花夕拾·鲁迅篇
作 者 鲁 迅

主 编 付 路 梅 杰
总 策 划 李 路
装帧设计 陈雅文

责任编辑 周燕琼 孙流爽
美术编辑 陈雅文
封面绘画 子鹤坊
插图作者 猫 君

出版发行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深圳市星嘉艺纸艺有限公司
开 本 710×1000mm 1/16 印张 13.5

版次印次 2015年4月第1版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322-9310-0
定 价 22.80元



(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)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印厂联系调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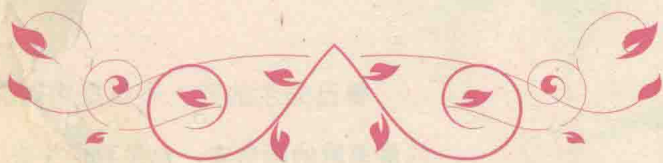


内容简介

本书收录了鲁迅先生《朝花夕拾》的全书和《呐喊》的一部分，既充满温馨的回忆和理性的批判，也展示了那个时代波澜壮阔的宏伟画卷，既能看到作者思想发展变化的轨迹，也能看到先生对民族生存浓重的忧患意识和社会变革的强烈愿望。先生的作品是五四运动中的一面旗帜，具有较高的文学水准和艺术价值、思想价值，是中国近现代文学宝库中一颗光辉璀璨的明珠，是不因时代变迁而埋没的永恒经典。

本书特色

拓展视野，开设“名人推荐”“作家小传”“作品赏析”“背景介绍”“美文提炼”等板块，增加阅读乐趣，拓宽知识渠道。



名人推荐
最美中国文

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，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，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。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，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，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宝贵的性格。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，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，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、最勇敢、最坚决、最忠实、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。鲁迅的方向，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，就是新生命的方向。

——毛泽东

与其说鲁迅先生的精神不死，不如说鲁迅先生的精神正在发芽滋长，播散到大众的心里。

——现代作家、教育家 叶圣陶

鲁迅先生的死，不仅是中国失去了一个青年的最勇敢的领导者，也是我们失去了一个最真挚最



热忱的朋友。

——现代作家 郑振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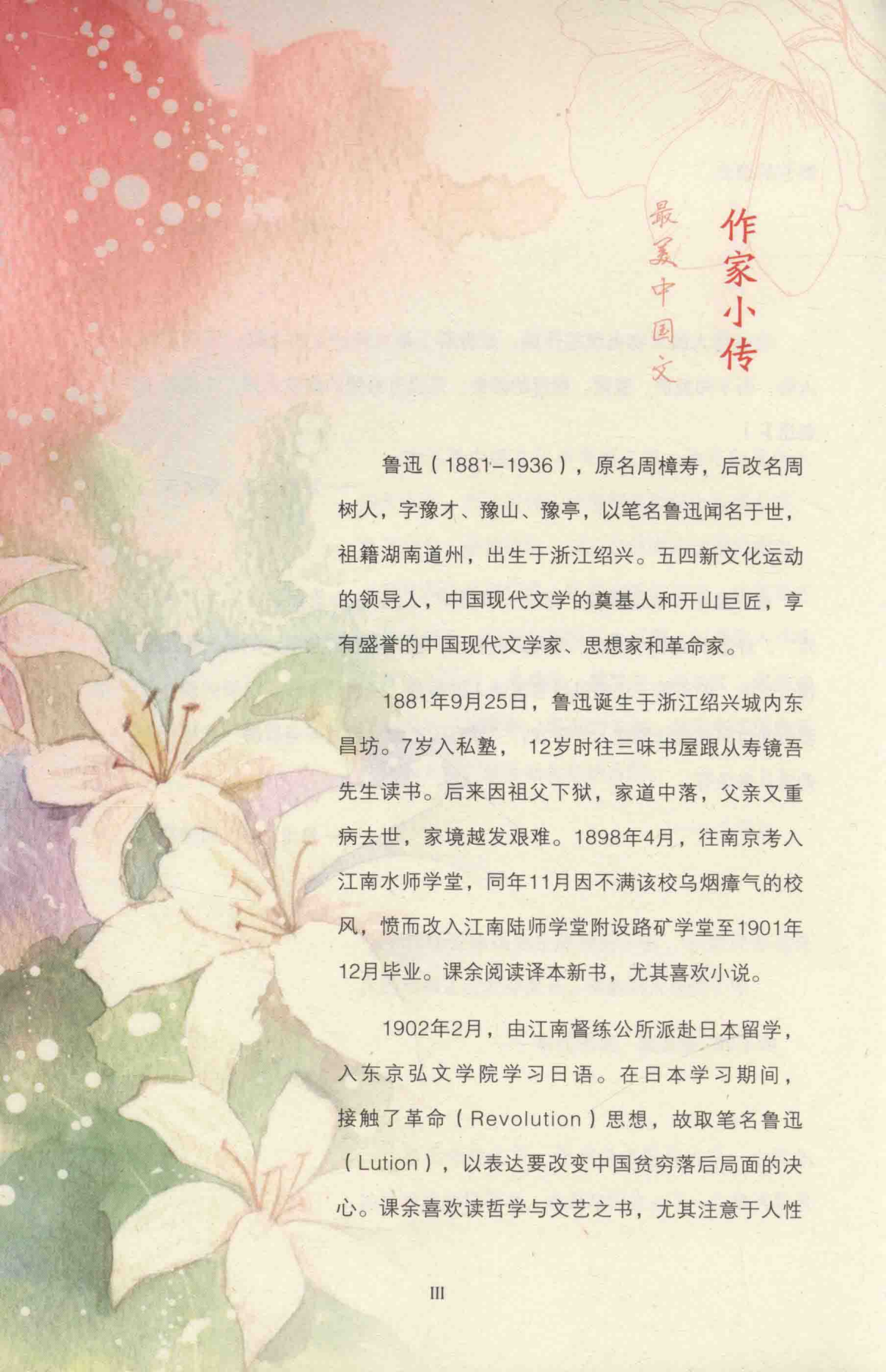
没有伟大的人物出现的民族，是世界上最可怜的生物之群；虽有了伟大人物，而不知拥护、爱戴、崇拜的国家，是没有希望的奴隶之邦。（选自《怀鲁迅》）

——现代作家 郁达夫

或许是由于政治需要，很长一段时间，父亲的形象都被塑造为“横眉冷对”，好像不横眉冷对就不是真正的鲁迅、社会需要的鲁迅。的确，鲁迅是爱憎分明的，但不等于说鲁迅没有普通人的情感，没有他温和、慈爱的那一面。我后来也问过叔叔周建人好多次：“你有没有看见过我爸爸发脾气的样子？”他说从来没有。



——鲁迅之子 周海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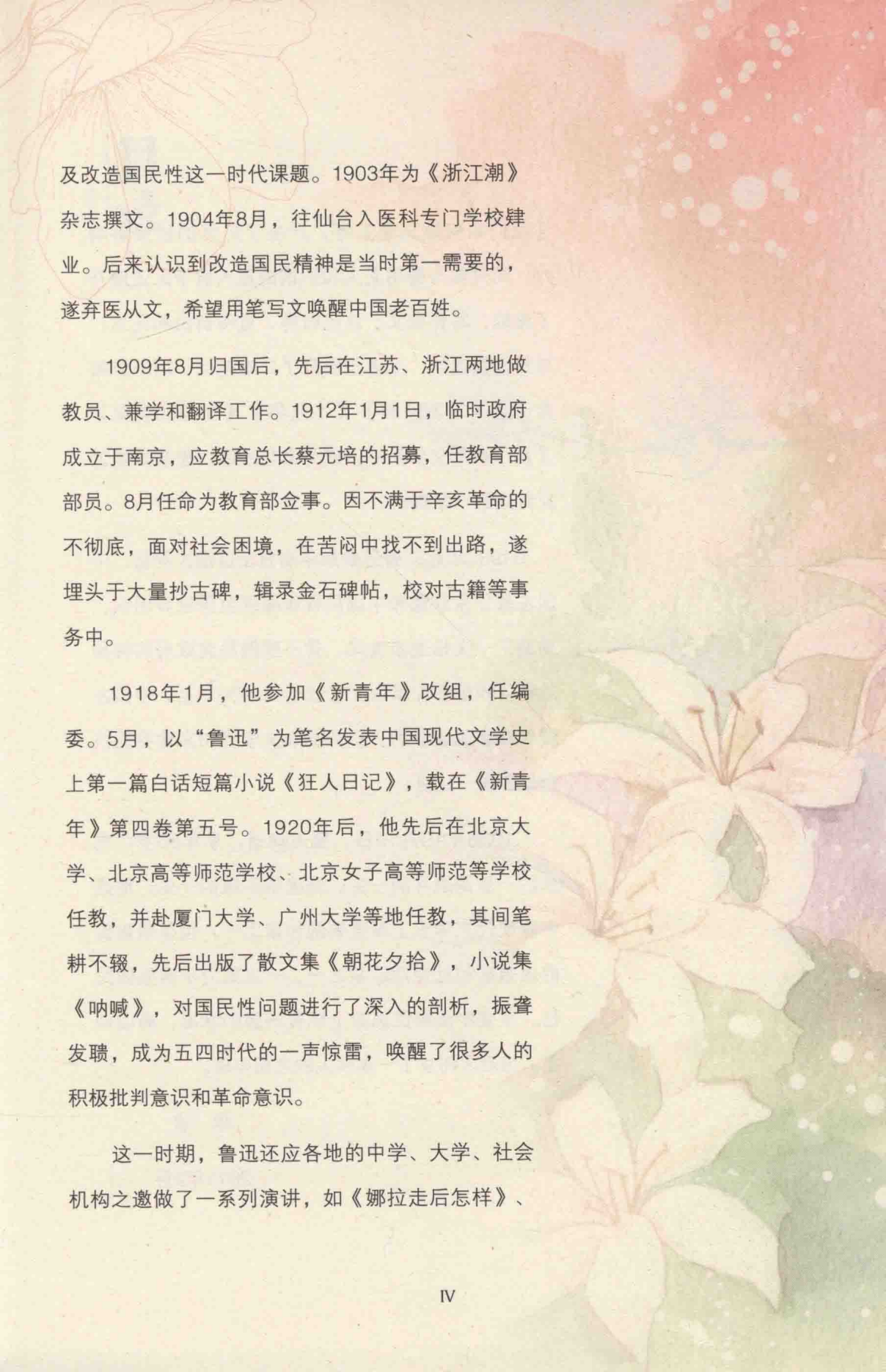
作家小传

最美中国文

鲁迅（1881—1936），原名周樟寿，后改名周树人，字豫才、豫山、豫亭，以笔名鲁迅闻名于世，祖籍湖南道州，出生于浙江绍兴。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领导人，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和开山巨匠，享有盛誉的中国现代文学家、思想家和革命家。

1881年9月25日，鲁迅诞生于浙江绍兴城内东昌坊。7岁入私塾，12岁时往三味书屋跟从寿镜吾先生读书。后来因祖父下狱，家道中落，父亲又重病去世，家境越发艰难。1898年4月，往南京考入江南水师学堂，同年11月因不满该校乌烟瘴气的校风，愤而改入江南陆师学堂附设路矿学堂至1901年12月毕业。课余阅读译本新书，尤其喜欢小说。

1902年2月，由江南督练公所派赴日本留学，入东京弘文学院学习日语。在日本学习期间，接触了革命（Revolution）思想，故取笔名鲁迅（Lution），以表达要改变中国贫穷落后局面的决心。课余喜欢读哲学与文艺之书，尤其注意于人性



及改造国民性这一时代课题。1903年为《浙江潮》杂志撰文。1904年8月，往仙台入医科专门学校肄业。后来认识到改造国民精神是当时第一需要的，遂弃医从文，希望用笔写文唤醒中国老百姓。

1909年8月归国后，先后在江苏、浙江两地做教员、兼学和翻译工作。1912年1月1日，临时政府成立于南京，应教育总长蔡元培的招募，任教育部部员。8月任命为教育部佾事。因不满于辛亥革命的不彻底，面对社会困境，在苦闷中找不到出路，遂埋头于大量抄古碑，辑录金石碑帖，校对古籍等事务中。

1918年1月，他参加《新青年》改组，任编委。5月，以“鲁迅”为笔名发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短篇小说《狂人日记》，载在《新青年》第四卷第五号。1920年后，他先后在北京大学、北京高等师范学校、北京女子高等师范等学校任教，并赴厦门大学、广州大学等地任教，其间笔耕不辍，先后出版了散文集《朝花夕拾》，小说集《呐喊》，对国民性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剖析，振聋发聩，成为五四时代的一声惊雷，唤醒了很多人的积极批判意识和革命意识。

这一时期，鲁迅还应各地的中学、大学、社会机构之邀做了一系列演讲，如《娜拉走后怎样》、

《我们如何做父亲》等，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力。同时他与御用文人和所谓的正人君子之流展开了论战，写作杂文，攻击时弊，宣传自由和民主，与封建假道学、卫道士展开了口诛笔伐，后来结集为《坟》《而已集》《华盖集》《南腔北调集》《且介亭杂文集》等，成为文艺战线、思想战线上反封建的一面旗帜。

1930年起，鲁迅参加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、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和中国民权保障同盟等进步组织，扶助了一大批进步青年，并不顾国民党政府的种种迫害，积极参加革命文艺运动。1936年初，中国左翼作家联盟解散后，积极参加文学界和文化界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。

1936年10月19日，鲁迅病逝，享年56岁。先生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，是笔耕不辍的一生；他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重要的作家之一，也是最重要的思想家和社会活动家之一，一生致力于唤醒国民性，改变中国国民思想上积贫积弱的状况，高山仰止，为后人树立了一座伟大的思想丰碑。

编者

2015年2月

朝花夕拾

鲁迅

最美中国文系列



带露折花，
色香自然要好得多，
但是我不能够……



《朝花夕拾》

80	71	63	54	47	41	32	27	20	13	3	1
后记	范爱农	藤野先生	琐记	父亲的病	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	无常	五猖会	《二十四孝图》	阿长与《山海经》	狗·猫·鼠	小引



187	142	127	123	116	103	97
社 戏	阿 Q 正 传	故 乡	一 件 小 事	孔 乙 己	狂 人 日 记	自 序

《呐喊》

(节选)





角，罗汉豆，茭白，香瓜。

起儿时，在故乡所吃的蔬果：菱

我有一时，曾经屡次忆

小引

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，然而委实不容易。目前是这么离奇，心里是这么芜杂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，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，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。中国的做文章有轨范，世事也仍然是螺旋。前几天我离开中山大学的时候，便想起四个月以前的离开厦门大学；听到飞机在头上鸣叫，竟记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。我那时还做了一篇短文，叫做《一觉》。现在是，连这“一觉”也没有了。

广州的天气热得真早，夕阳从西窗射入，逼得人只能勉强穿一件单衣。书桌上的一盆“水横枝”，是我先前没有见过的：就是一段树，只要浸在水中，枝叶便青葱得可爱。看看绿叶，编编旧稿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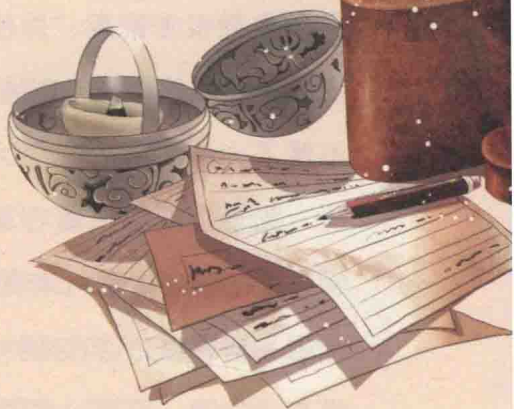
总算也在做一点事。做着这等事，真是虽生之日，犹死之年，很可以驱除炎热的。

前天，已将《野草》编定了；这回便轮到陆续载在《莽原》上的《旧事重提》，我还替他改了一个名称：《朝花夕拾》。带露折花，色香自然要好得多，但是我不能够。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，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幻化，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。或者，他日仰看流云时，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。

我有一时，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：菱角，罗汉豆，茭白，香瓜。凡这些，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；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。后来，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，也不过如此；惟独在记忆上，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。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，使我时时反顾。

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，与实际内容或有些不同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。文体大概很杂乱，因为是或作或辍，经了九个月之多。环境也不一：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；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，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；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，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。

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，鲁迅于广州白云楼记。



狗·猫·鼠

几百年的老屋中的豆油灯的
微光下，是老鼠跳梁的世界，飘
忽地走着，吱吱地叫着，那态度
往往比『名人名教授』还轩昂。

从去年起，仿佛听得有人说我是仇猫的。那根据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《兔和猫》；这是自画招供，当然无话可说，——但倒也毫不介意。一到今年，我可很有点担心了。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笔墨的，写了下来，印了出去，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搔着痒处的时候少，碰着痛处的时候多。万一不谨，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，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“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”之流，可就危险已极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这些大脚色是“不好惹”的。怎地“不好惹”呢？就是怕要浑身发热之后，做一封信登在报纸上，广告道：“看哪！狗不是仇猫的么？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，而他还说要打‘落水狗’！”



这“逻辑”的奥义，即在用我的话，来证明我倒是狗，于是而凡有言说，全都根本推翻，即使我说二二得四，三三见九，也没有一字不错。这些既然都错，则绅士口头的二二得七，三三见千等等，自然就不错了。

我于是就间或留心着查考它们成仇的“动机”。这也并非敢妄学现下的学者以动机来褒贬作品的那些时髦，不过想给自己预先洗刷洗刷。据我想，这在动物心理学家，是用不着费什么力气的，可惜我没有这学问。后来，在覃哈特博士（Dr.O.Dahmhardt）的《自然史底国民童话》里，总算发现了那原因了。据说，是这么一回事：动物们因为要商议要事，开了一个会议，鸟，鱼，兽都齐集了，单是缺了象。大会议定，派伙计去迎接它，拈到了当这差使的阍的就是狗。

“我怎么找到那象呢？我没有见过它，也和它不认识。”它问。“那容易，”大众说，“它是驼背的。”狗去了，遇见一匹猫，立刻弓起脊梁来，它便招待，同行，将弓着脊梁的猫介绍给大家道：“象在这里！”但是大家都嗤笑它了。从此以后，狗和猫便成了仇家。

日尔曼人走出森林虽然还不很久，学术文艺却已经很可观，便是书籍的装潢，玩具的工致，也无不令人心爱。独有这一篇童话却实在不漂亮；结怨也结得没有意思。猫的弓起脊梁，并不是希图冒充，故意摆架子的，其咎却在狗的自己没眼力。然而原因也总可以算作一个原因。我的仇猫，是和这大大两样的。

其实人禽之辨，本不必这样严。在动物界，虽然并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样舒适自由，可是噜苏做作的事总比人间少。它们适性任情，对就对，错就错，不说一句分辩话。虫蛆也许是不干净的，但